

#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中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6

##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告编号:2024-043, 2024-044, 2024-047)。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部分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1%(即10,879,538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即21,759,075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6元/股(含),根据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5,657.36万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内实际回购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2024年度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

特此公告。

山东中锐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海通 公告编号:2025-068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5/4/10                            |
|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 2025/4月10日-2025/7月9日                 |
| 预计回购金额        | 100亿元-200亿元                          |
|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增加资本公积、奖励计划或股权激励、用于购买公司价值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32,488,440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0.1843%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556,906,783.74元                      |
| 实际回购的期间       | 16.49亿元-17.97亿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9日,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杭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5-52

##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额度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4.30元/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6)、《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7)。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成交均价为25.7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9,766,000元(不含交易费用)。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4.30元/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规定。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000929 证券简称:ST兰生 公告编号:2025(临)-49

##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7日、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本次回购的资金额度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元/股(含),回购股份数量及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后实际回购数量和金额为: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20)、《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临)-21)。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669,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6%,最高成交价为4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1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901,760.0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4日

股票代码:605056 股票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5-023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6月1日在咸亨科技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8名,均由出席董事亲自,会议由董事长王兆兴先生主持召开,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2025年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三、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股票代码:605056 股票简称:咸亨国际 公告编号:2025-025

## 咸亨国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为:2025年6月20日 14:00 分钟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凤起路101号咸亨科技大厦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0日 09:15:00 至 2025年6月20日 15:00: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一)对于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八、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A股股东

九、特别提示和说明

1、各议案已披露时间及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6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一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服务的议案:无

5、回购涉及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一)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巨潮资讯网网站说明。

6、为更好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其投票权,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本公司将通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提醒投资者及时履行投票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对于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7、特别表决权议案:无

8、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服务的议案:无

9、回购涉及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密码同互联网投票平台)。首次登陆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巨潮资讯网网站说明。

10、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四)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11、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五)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12、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六)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13、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七)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14、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八)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15、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九)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16、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17、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18、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三)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四)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五)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六)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七)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八)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十九)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二十)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二十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二十二)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二十三)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

(二十四)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议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15:00。